

证券代码：300307

证券简称：慈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3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孙平范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孙平范先生、李立军先生、杨雪兰女士、邹锦洲先生、宋甲甲先生、胡跃勇先生 6 人为公

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进行了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孙平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李立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杨雪兰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邹锦洲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名宋甲甲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提名胡跃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时将
对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采取累积投票制。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林雪明先生、孙科先生、陈文莹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董事会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进行了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林雪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提名孙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提名陈文莹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时将

对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采取累积投票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林雪明先生、孙科先生、陈文莹女士尚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下午 14:00 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表决：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7 日